

經藏大光佛

部錄語·藏禪
錄廣師禪智宏



行印會員委務宗山光佛



佛光大藏經

禪藏 · 語錄部 宏智禪師廣錄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

佛光大藏經

· 禪藏 · 語錄部

宏智禪師廣錄

監修

星雲大師

編修委員會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初版

有版權·請勿翻印

發行者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

慈惠（張優理）

發行人

佛光出版社

佛光出版社

流通處

佛光山寺

高雄縣大樹鄉佛光山

（〇七）六五六四〇三八一九

佛光書局

高雄市前金區賢中街二七號
（〇七）二七二八六四九

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七二號九樓之十四
（〇二）三一四四六五九

臺北市汀州路三段一八八號二樓
（〇二）三六五一八二六

排版者

法德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印刷者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蘇盈貴律師

郵政劃撥第

○○四五六三五—五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

一五二一四號

如有缺頁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社更換

《佛光大藏經》編修緣起

夫佛法者，自內容教義觀之，固有其根本上不變之價值；然若於研究信解論之，則應有契合時代之方法與權巧，方能古今融會貫通也。

基於此一原因，吾人期盼此願望之實現，故於民國五十六年（一九六七年）佛光山開山以來，即未嘗一日稍怠，朝此目標邁進。其中《佛光大藏經》之編印付梓，乃在此機緣下誕生於世矣。

我如來一代時教，自漢時東來中土，歷朝大德，譯著典籍，代有所出。宋元明清各版藏經之蒐集編印，既保存聖言經教，亦提供爲學者研究與發揚之據也。然各版所刊，未將三藏分段標點，致令今人望經興嘆，既感佛典深奧，非初學之所能解，且編排古板，雖信學有心，奈苦鑽而莫能入。佛光山諸有志者，有鑒於此，乃於民國六十六年（一九七七年）成立「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以星雲主其事，集學者數十人，經年累月，採各版藏經，冀望作文字之校

勘、全經之考訂，以及經文之分段、逐句之標點，甚而名相之釋義、經題之解說，並有經後之索引、諸家之專文，吾人本懷，乃期編纂一部現代人人能讀，讀而易解，解而能信，信而易行之佛教聖典，唯其如此，方能助長佛法之延續與流傳也。

《佛光大藏經》之編纂新修，擬分以下類別：

- | | | | |
|----------|----------|----------|----------|
| (1) 阿含藏 | (2) 般若藏 | (3) 禪藏 | (4) 淨土藏 |
| (5) 法華藏 | (6) 華嚴藏 | (7) 唯識藏 | (8) 秘密藏 |
| (9) 小乘藏 | (10) 律藏 | (11) 本緣藏 | (12) 史傳藏 |
| (13) 圖像藏 | (14) 儀誌藏 | (15) 文藝藏 | (16) 雜藏 |

自清代集《龍藏》三百餘年來，今有此修藏之舉，星雲等不自量力，爲我中華文化，續佛慧命，點無盡之燈，開般若之華，讓佛光普照寰宇，使法水長流九州。今以愚誠，祈各方大德襄之、教之！不勝馨香企盼之至！

佛曆二五二七年（一九八三年）八月 星雲序於佛光山

凡例

一・本會重新編整之《宏智禪師廣錄》係以《正續藏經》為底本，再對勘《大正藏》、異同並比，互補遺闕，並參考其他典籍嚴加校勘。

二・本書所據以底本之《正續藏經》，其文中若干字體係屬古刻板字、或正俗字，為配合現代電腦排版印刷字體，在不害字義之原則下，直接將此等古字或正俗字改為現代通行字，而不加校勘說明。

三・本書中有文字訛誤而無他版藏經可對校者，若經確定純屬傳寫上魯魚亥豕之訛誤，則採保留原字，並依前後文意或其他燈錄作「當作某字」之注釋；其較缺乏明顯可據之理由者，亦保留原字，並作「疑當作某字」之注釋。

四・本書之整編，採取新式標點與分段，將全書之文義標示清晰。文中所用之符號計有：「、；；。；！？」「『』『』『』」等十種。

五・校勘記中所提及之「正續本」係指《正續藏經》，「大正本」指日本《大正新

脩大藏經》。

六・本書之校勘、注解以卷爲單位。文中校勘號碼列於所校注名詞或字之下。同一校勘字，若於同一卷出現多次者，僅在初次出現時作校勘記，並於其注解之上冠一「*」記號，其餘各字不再累篇贅注，僅於該字右上角標上「*」，表示同前。

七・本書之「偈頌」，在版面編排上有兩種方式：

- (一)獨立之偈頌，在版面上另起行，並低三格。
- (二)話中之偈頌，在版面上則不另起行分段。

八・爲保持版面之美觀及整體性，將《廣錄》中原有之夾注，以注解方式處理。

九・本書採雙頁注，凡有校勘、注解，在當面就可以找到。

宏智禪師廣錄題解

本書又稱《天童正覺禪師廣錄》、《普照覺和尚語錄》、《宏智禪師語錄》，略稱《宏智廣錄》、《宏智錄》。係宋正覺禪師（1091～1157）一代之語錄，門人宗法、集成、宗榮等編集。南宋孝宗乾道二年（1166）刊行。今收錄於《卍續藏》第一二四冊、《大正藏》第四十八冊。

本書凡九卷。內容依序為卷首：紹興二年（1132）退晦居士范宗尹序；卷一：泗州大聖普照禪寺上堂語錄、舒州太平興國禪院語錄、江州廬山圓通崇勝禪院語錄、江州能仁禪寺語錄、真州長蘆崇福禪院語錄；卷二：建炎三年（1129）嗣宗之長蘆覺和尚頌古拈古集序、泗州普照覺和尚頌古一百則；卷三：真州長蘆覺和尚拈古、紹興四年（1134）鄉林居士向子諲之後序；卷四：明州天童山覺和尚上堂語錄；卷五：紹興七年（1137）馮溫舒之小參語錄序、明州天童山覺和尚小參；卷六：明州天童覺和尚法語；卷七：明州天童山覺和尚真贊、下火；卷八：明州天童山覺和尚偈頌、箴、銘。

、僧堂記；卷九：紹興二十七年（1157）宏智禪師之自序、明州天童覺和尚真贊、智宣之募緣刊說、乾道二年（1166）王伯庠之勅謚宏智禪師行業記。又卷末依武林苕溪鳳山淨啓重編《宏智禪師語錄》四卷本，附錄徐繼恩之語錄序、大用庵銘、行實並塔銘。

本書卷二之頌古百則，世稱《宏智頌古》，爲宋代六大頌古之一。萬松行秀禪師據此頌古再加示衆、著語、評唱，著成《從容錄》六卷，與《碧巖錄》並稱禪門二大寶典。卷五之小參，又稱《天童小參錄》、《宏智古佛小參錄》，有別行本傳世。卷八則處處可見默照禪之要旨。

按傳：正覺禪師，係曹洞宗宏智派之祖。世稱天童和尚、隰州古佛。山西隰州人，俗姓李。爲丹霞子淳禪師之法嗣。歷住長蘆寺、舒州太平寺、江州圓通、能仁寺、靈隱寺及天童寺。師住天童，前後垂三十年，整備伽藍，嚴飭清規，門下衲僧多達千餘人，譽爲天童中興。時值北宋末年之亂世，宗風不振，流弊百端，師乃特爲舉揚正傳之禪宗宗風，並提倡「坐禪」、「默照」之禪風，世稱默照禪、宏智禪。與當時臨濟宗大慧宗杲之「看話禪」相對，二人並稱二大甘露門。南宋高宗紹興二十七年示寂

，世壽六十七，法臘五十六。宋高宗勅謚「宏智禪師」，塔名妙光。另遺有語錄四卷、語要一卷。門下高足有聞庵嗣宗、自得慧暉、石窗法恭、光孝思徹、石門法真等多人。法孫東門慧日、東陵永璵曾先後傳法至日本。

目 錄

一 · 星雲大師序	一
二 · 凡例	一
三 · 宏智禪師廣錄題解	一
四 · 宏智禪師廣錄序	一
五 · 宏智禪師廣錄（九卷）	一
<small>宋宗法集成等編輯</small>	
卷一	
上堂	三

卷一

頌古

七五

卷二

拈古

一二七

卷三

上堂

一七一

卷四

卷五

小參

二七九

卷六

法語

三五九

卷七

真贊

.....
三七九

卷八

偈頌箴銘記

.....
四一一

卷九

真贊

.....
五〇一

行業記

.....
六〇七

天童覺和尚語錄序

余頑愚拙疏，無所可用，獨於世味淡薄，人我相輕，若可學佛者，以故自幼喜從僧遊，間遇本色道人，雖未言而意已親，殆若磁石鐵之冥契，有不可致詰者，否則雖日相從，邈如也。

今天童長老覺公，則所謂未言而意已親者，始余被罪南遷，泊舟廬山之下，與師一再邂逅耳。而相與之意，便如故人。去歲罷相東來，師過余於四明，余復訪之於山中，語累日益歡。嘗謂師曰：「學佛者，期於了生死，誠可謂一大事矣！士大夫間，乃有酣飫聲色，馳騁勢利，而口舌瀾翻，說佛說祖，自以爲有得；甚者，至以爲譚笑之資，此何理也？余之有意於此事，而不敢自欺。他時真實處辦得少許，方敢拈出，求師別識也。」師深肯此言，且教余以辨道之方，余信受焉。會師之徒以師語錄序爲請，余既不敢自欺，其敢措辭乎？姑記與師相從大略，以塞其請云。

紹興壬子望日退晦居士范宗尹序

宏智禪師廣錄卷第一

泗州大聖普照禪寺上堂語錄

侍者 集成 編

師在長蘆受請，拈疏示眾云：「言語道斷，文字性空。到這裡可謂鯨吞海水盡，露出珊瑚枝，諸人還會麼？其或不然，更煩知音底人爲我說破。」

宣疏罷，師於長蘆和尚手中接得法衣，捧起呈示云：「西竺頭陀長年相待，東山行者半夜傳通，恰至大庾嶺頭，盡力提持不起。而今長蘆堂上，兩手分付將來，諸人還會箇中消息麼？一氣連枝同盛事，光風無影樹頭春。」遂指法座云：「朕兆未興，會要借功明位；影響纔露，還須借位明功。諸人還相委悉麼？跨足已超凡聖表，通身不滯有無功。」便就座。

僧問：「數行公命，猶煩彩鳳銜來；一片閑心，忽被清風引動。祇如祖意高提，如何剖露？」

師云：「風行草偃，水到渠成。」

進云：「洪音一震驚天地，四海禪人盡得聞。」

師云：「謝子證明。」

進云：「此猶是應時及節因緣，祇如寂然不動，智已周於十方，廓爾無私，道已行於樂國，又作麼生？」

師云：「知音不在頻頻舉。」

僧問：「三際泯跡而真假頓空，悲智纔興而法輪便轉。祇如敲唱門中，如何得不落今時去？」

師云：「不答你這話。」

進云：「恁麼則玉馬雪行歸半夜，混然渾不露纖機。」

師云：「更須知有轉身一路始得。」

進云：「金雞啼處三更月，玉鳳棲時午夜雲。」

師云：「直須恁麼。」師乃云：「名不得，象不得，從來清淨，不受染污，本自圓成，不勞修證。銷融萬有，堂堂穩馭真乘；和合衆緣，處處顯揚茲事。諸仁者！今日山河大地、草木叢林與覺上座同時成道，一音說法，還相證明麼？」良久，云：「